

**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惠州市商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惠州市税务局**

通 告

2022 年第 45 号

**惠州市企业年度报告抽查领域 2022 年度
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通告**

根据《惠州市企业年度报告抽查领域 2022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方案》部署，现将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商务局、市税务局开展企业年度报告抽查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

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抽查时间及对象

1. 抽查时间。即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

2. 抽查对象。依托广东省“双随机、一公开”综合监管平台（以下简称“抽查平台”）建立市市场监管局、市人社局、市商务局、市税务局 2022 年度四部门联合抽查对象库（以下简称“抽查对象库”），并按 10% 的抽查比例从抽查对象库中随机抽取存续状态的企业作为联合抽查对象。

二、抽查内容

对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场所的检查；

对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包括：人社相关信息的检查、外商投资信息的检查、税务相关信息的检查）。

三、检查的方式

检查方式包括实地核查、书面检查、网络监测等。

四、其他事项要求

被随机抽查的企业应当积极配合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并根据检查需要提供相关材料。企业不予配合情节严重的，将依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公示。

咨询电话：2789835（市市场监管局）

2789360（市人社局）

2231640（市商务局）

2536661（市税务局）



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惠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惠州市商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惠州市税务局

2022年10月17日

